

安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安政〔2016〕1号

安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现代畜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

为全面落实《安阳市现代畜牧业发展规划》的各项目标任务，切实发挥畜牧业发展对建设现代农业的支撑作用，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重要意义

畜牧业是现代农业发展的主导产业，是衡量一个地区农业发达程度的重要标志。畜牧业已成为我市农村经济的支柱产业和农民增收的重要来源，总体上呈现健康持续发展态势。但我市畜牧业龙头企业规模小，产业结构区域布局不够合理，生产方式落后，标准化水平较低，市场竞争力不强，抗御风险能力较弱，土地、

环保、资金等瓶颈制约日趋明显，疫病风险、安全隐患依然存在。加快现代畜牧产业发展，是推动农业现代化的重要举措，对调整产业结构、提高竞争力、破解发展瓶颈、促进畜牧业健康稳定发展有重要作用，对保障肉蛋奶有效供给，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增加农民收入具有重要意义。

二、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一) 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适应新常态，树立新理念，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以依法治牧为准则，以市场为导向，以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以政策扶持为引导，以提高畜牧业发展质量和效益为核心，坚持“产业化、标准化、安全化、生态化”发展战略，聚集“一核、两带、四区”空间布局，着力“提猪禽、增牛羊、重加工”结构调整，强抓规模养殖、产业集群、农牧循环、名优品牌、支撑体系建设，加快畜牧产业转型升级，全面提升服务水平，打造中原经济区优质安全畜产品供应基地，建设中原经济区区域性现代畜牧业经济强市。

(二) 发展目标。到 2017 年，全市肉、蛋、奶总产量分别达到 30.21 万吨、25.45 万吨、6.15 万吨，全市大中型规模养殖场达到 5400 个，农牧结合畜牧生态循环园区达到 15 个，20 亿元以上畜牧产业集群达到 5 个。全市畜牧业产值达到 115 亿元，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 37%以上。到 2020 年，全市肉、蛋、奶总产量分别达到 46.36 万吨、27.81 万吨、8.18 万吨，肉类产

量年递增 15.34%，蛋类产量年递增 3%，奶产量年递增 10%。全市大中型规模养殖场达到 6000 个，农牧结合畜牧生态循环园区达到 30 个，20 亿元畜牧产业集群达到 10 个，其中 100 亿元 2 个，全市畜牧业产值达到 188 亿元，年递增 17.8%，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 50%以上。

三、重点任务

（一）合理布局，发展聚集优势区。按照现代畜牧产业规划划定的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适养区标准，对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实行限期清理；对限养区养殖场（户）进行标准化改造，提档升级；对适养区按照“一核二带四区”布局要求，发展畜牧聚集优势区。“一核”就是汤阴县畜产品加工核心区。“两带”就是安阳北部（安阳县北部、内黄县北部）肉牛肉羊产业带和安阳南部（林州市南部、汤阴县南部、内黄县南部）肉牛肉羊产业带。

“四区”就是林州市生猪和蛋鸡集聚优势区、内黄县肉羊集聚优势区、汤阴县肉鸡集聚优势区、中部城郊奶牛集聚优势区。各县（市、区）编制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时，应考虑畜禽养殖用地需求，优化养殖用地和基本农田布局。鼓励利用林坡、草坡、丘陵、荒滩资源和平原农区农作物秸秆资源开展规模化畜禽养殖。

（二）适度规模，发展标准化养殖。依托区域优势，重点发展生猪、肉牛、肉羊、家禽、奶业五大产业。按照“畜禽良种化、设施现代化、管理规范化的标准化要求，围绕“提猪禽、增牛羊、重加工”的结构调整思路，推动

和引导畜牧生产方式向标准化规模养殖转变。积极发挥畜禽标准化示范典型的引领作用，大力推广标准化畜禽舍、智能化饲喂系统、自动化环境控制系统、园林绿化花园式养殖，每年创建 30 个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示范场，不断提升全市规模养殖水平，到 2020 年，全市标准化规模养殖示范场达到 230 个，打造全省标准化规模养殖先进市。

（三）龙头带动，发展畜牧产业集群。按照省政府产业化集群标准要求，着力打造“全链条、全循环、高质量、高效益”的畜牧产业化集群。一是发展壮大龙头企业。紧紧围绕畜牧主导品种，加速引进经营规模大、资源整合能力强、市场占有率高的大型龙头加工企业。二是建立优质货源基地。鼓励集群龙头企业按照链条式发展的思路，自建或联建规模以 1 万—2 万头生猪、300—1000 头肉牛、1000—3000 只肉羊、5 万—30 万只肉鸡、2 万—5 万只蛋鸡为主体的养殖原料基地，保证货源质量稳定。三是完善产业链条。围绕产业发展，以加工聚集地为核心，承接种畜禽、饲料、兽药、养殖、加工、仓储、物流、有机肥等项目，完善利益链接机制，形成上下游协助紧密的产业链。四是积极培育知名品牌。支持安阳永达肉鸡、安阳众品生猪两个省级集群，提升国际竞争力。扶持汤阴县万山肉羊、林州市新大生猪等产业集群，扩大加工规模，提高产品档次，培育知名品牌。五是实施项目带动战略。组织实施一批重大战略性带动项目，重点实施内黄县中合三农集团百万只有机肉羊项目、安阳永达公司 1 万吨肉鸡

产品及冷链物流园区项目等。

（四）规范提升，发展畜牧经济合作组织。建立新型合作经营机制，创新经营模式，积极发展各种类型的畜牧专业合作组织。支持规模养殖企业、畜牧加工企业、畜牧经销企业等实体企业建立畜牧专业合作社，全面推广“龙头+合作社+农户”合作经营模式，合作社与龙头企业公司签订合同，为农户提供“统一供种、统一供料、统一供药、统一销售、统一质量控制”五统一服务，做到利益分享、风险共担。引导鼓励畜牧合作组织增资扩股、跨区域重组，培育壮大一批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增强养殖户抵御市场风险能力。提升合作经营规模，规范利益链接机制，提高合作质量效益。到2020年，全市畜牧经济合作组织达到600家，其中市级畜牧合作社示范社达到50家，畜牧合作社联合社达到8家，打造全省畜牧经济合作组织示范市。

（五）农牧结合，发展生态循环畜牧业。按照“就地利用、集中利用、综合利用、生物发酵、循环共生”等形式，构建生态循环畜牧业体系。对新建规模养殖场严格落实环评制度和“三同时”环保要求，加大对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力度，实现粪污达标排放。对现有规模养殖场加快标准化改造，实现粪污的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大力发展草食家畜养殖，实现种植与养殖业的良性循环。发展“畜—沼—果”、“畜—沼—粮”、“畜—沼—菜”等农牧结合生态循环畜牧业，努力实现生产与生态的融合统一。到2020年，全市建设现代生态畜牧示范园区30个，建设有机肥场

10 个，实现 90% 以上的规模养殖场达到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减量化排放的粪污无害化处理要求，打造全省畜牧生态循环示范市。

（六）科技引领，发展支撑体系。一是加快“育、繁、推、改”步伐，构建布局合理、层次分明、生产配套、保障有力的良种繁育体系。二是切实加强重大疫病防控，落实免疫、监测等各项关键措施，建立健全区域性动物防疫检疫中心站建设，加快推进基层畜牧兽医技术推广。三是在安阳县和林州太行浅山丘陵区重点支持草地改良和人工种草，在平原地区大力推广全株青贮、打包青贮技术，搞好农作物秸秆开发综合利用。四是完善市、县两级畜产品质量监测检验中心，建立畜产品生产、加工、流通、市场一体化的质量安全追溯网络。五是引进省内外科研单位和高等院校的成果和技术，开展技术指导和培训，加快成果的转化应用和示范推广。六是全面推进畜牧综合信息平台建设，逐步实现对投入品、畜禽养殖、动物疫病防控、质量安全监管、屠宰加工、市场流通等环节的全程信息化管理。

四、政策措施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以主管市长为组长的现代畜牧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各县（市、区）也要成立相应的机构，研究促进现代畜牧产业发展的重大政策、措施和行动方案，协调推进工作的落实。各县（市、区）要根据确定的目标和任务，结合本地实际，尽快制定实施计划，明确相关政策及保障措施。

（二）完善政策扶持机制。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省扶持畜牧业发展的各项强农惠农政策，在政策实施、项目安排上创新机制。按照《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现代农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安政〔2015〕7号）文件要求，加大财政奖补力度，对国家、省、市级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示范场、现代畜牧业示范园区、畜牧生态养殖示范场、秸秆综合利用、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等进行奖励，扶持激励现代畜牧业发展。市、县两级要足额安排畜产品质量安全、防疫检疫、畜禽屠宰、监督执法及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经费，用于开展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各县（市、区）也要制定本地的政策和激励措施。

（三）强化部门协作配合。各级各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发挥各自职能作用，合力推进我市现代畜牧产业快速健康发展。财政部门每年要列出专项预算，对畜牧业重点项目工作经费补贴。发改部门要把涉牧项目的立项、审批作为重点给予支持。国土资源部门要将符合规定的养殖用地按照农业用地管理。电力部门要把养殖用电作为农业用电政策落到实处。农机部门要对符合农机补贴条件的畜牧饲养机械给予补贴。金融保险部门要加大对养殖企业贷款力度，完善保费补贴政策。环保部门要制定畜禽污染防治规划，加大对养殖企业污染治理资金支持力度。

（四）创新投资融资机制。市、县两级要成立由政府 and 龙头企业共同出资、主要开展畜牧业信贷担保业务的融资性担保机构，逐步构建畜牧业信贷担保体系，为养殖企业提供融资担保服

务；鼓励有条件的龙头企业上市或向社会发行企业债券，募集发展资金；提高能繁母猪、育肥猪、奶牛等保险覆盖面，建立育肥猪保险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研究、协调解决育肥猪保险工作推进中的政策、资金配套等；鼓励和吸引多种渠道和多种经济成分从事畜牧业生产加工，形成各类市场主体构成的多元化投资格局。

（五）严格考核和管理。要把畜牧业发展的各项指标列入各县（市、区）政府目标管理，制定考核办法，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切实做到有目标、有督导、有结果。对畜牧业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要进行排序，实行通报制度，定期进行公布。对现代畜牧业发展成效显著的县（市、区）和单位，按照《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现代农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安政〔2015〕7号）文件进行表彰。

- 附件：1. 安阳市现代畜牧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名单
2. 安阳市现代畜牧业建设发展目标汇总表
3. 安阳市现代畜牧业重点建设项目汇总表

2016年1月7日

附件 1

安阳市现代畜牧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靳东风副市长

副组长：薛文明市政府副秘书长

赵民才市畜牧局局长

成 员：樊厉市发展改革委总经济师

马天福市农业局局长

逯国防市国土资源局总工程师

毛延安市扶贫办主任

吴利群市农机局局长

刘宗泰市城乡规划局调研员

张纯市农开办主任

薛丽市政府金融办副主任

樊天龙市畜牧局副局长

董国禄市环保局副局长
田军安阳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王明贵市统计局地调队队长
李献军市保险行业协会秘书长
田随林林州市政府党组成员
唐纯家安阳县副县长
杨楷旺内黄县政府党组成员
裴法汤阴县政府党组成员
李友成文峰区副区长
刘洁华北关区副区长
郭改凤殷都区副区长
马红宾龙安区副区长
刘健高新区管委会副主任
杨百泉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务办公室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畜牧局，赵民才兼任办公室主任。

附件 2

安阳市现代畜牧业建设发展目标汇总表

序号	项目	计量单位	2014 年实际数	2015 年规划数	2016 年规划数	2017 年规划数	2018 年规划数	2019 年规划数	2020 年规划数	年递增
1	生猪出栏	万头	192.14	226.49	266.99	314.73	371.00	437.34	515.47	17.88%
2	存栏	万头	150.70	177.33	208.66	245.53	288.92	339.97	400.00	17.67%
3	肉牛出栏	万头	2.88	3.69	4.72	6.04	7.72	9.88	12.65	27.97%
4	存栏	万头	11.22	11.97	12.76	13.61	14.51	15.47	16.50	6.64%
5	羊出栏	万只	36.40	52.23	74.95	107.54	154.31	221.42	317.68	43.49%
6	存栏	万只	50.21	67.82	91.62	123.76	167.17	225.81	304.97	35.08%
7	家禽出栏	万只	3440.06	4291.13	5352.76	6677.03	8328.93	10389.50	12960.24	24.74%
8	存栏	万只	3206.81	3605.74	4054.29	4558.64	5125.74	5763.38	6479.49	12.44%
9	肉类产量	万吨	19.69	22.71	26.19	30.21	34.85	40.19	46.36	15.34%
10	蛋类产量	万吨	23.29	23.99	24.71	25.45	26.21	27.00	27.81	3.00%
11	奶产量	万吨	4.62	5.08	5.59	6.15	6.76	7.44	8.18	10.00%
12	奶牛存栏	万头	1.35	1.96	2.13	2.32	2.53	2.75	3.00	14.22%
13	畜牧业产值	亿元	70.40	82.93	97.69	115.08	135.57	159.70	188.12	17.80%
14	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比重	%	28	31	34	37	41	45	50	10.00%

附件 3

安阳市现代畜牧业重点建设项目汇总表

序号	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与内容	项目投资 (万元)	总投资 (万元)	责任单位
1	畜禽规模养殖	生猪规模养殖	新建、改扩建出栏达到 5 千头以上养殖场 50 个，新建年出栏 1 万头以上养殖场 15 个，出栏 5 万头以上的集约化养殖场 5 个，出栏 10 万头以上的养殖场 1 个。	75000	178000	各县(市)、龙安区
		蛋鸡规模养殖 肉鸡规模养殖	新建、改扩建 1 万只以上养殖场 50 个，10 万只以上养殖场 10 个，100 万只以上养殖场 1 个。	17500		
		肉鸡规模养殖	新建、改扩建年出栏 100 万只以上的肉禽养殖场 5 个，50 万只以上养殖场 10 个，10 万只以上的养殖场 50 个。	16000		
		奶牛规模养殖 肉羊规模养殖	新建 3 个存栏 1000 头以上的高产奶牛园区，新建或扩建 10 个存栏 500 头以上的养殖场，新建或扩建 20 个存栏 200 头以上的养殖场。	12000		
		肉羊规模养殖 肉牛规模养殖	新建、扩建年出栏 5 万只以上的肉羊场 2 个；年出栏万只以上的肉羊场 20 个；年出栏 2000 只以上的肉羊场 50 个。	37500		
		肉牛规模养殖	新建、扩建年出栏 1000 头以上的肉牛场区 10 个，年出栏 500 头以上的肉牛场区 20 个。	20000		
2	良种繁育推广	种猪场建设	建设国家级生猪核心场 1 个，规模 1500 头，年供种 3.5 万头；建设二级扩繁场 5 个，规模 15000 头，年供种 4 万头。	16000	31000	各县(市)
		肉种鸡场建设	建设标准化父母代肉种鸡场 5 个，存栏优质肉种鸡达 25 万套。	5000		
		蛋种鸡场建设	建设标准化父母代蛋种鸡场 5 个，存栏优质蛋种鸡达 25 万套。	5000		
		种羊场建设	建设标准化种羊场 5 个，存栏种羊达 3 万只。	4000		
		人工授精 网络建设	全市共建设 300 个人工授精站点。	1000		

序号	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与内容	项目投资 (万元)	总投资 (万元)	责任单位
3	动物疫病防控	动物疫病监测预警	完善市本级、县(市、区)级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配套市、县(市、区)二级动物疫病快速诊断设施设备。	2500	18300	各县(市、区)
		动物卫生监督	完善市本级和10个县(市、区)动物卫生监督机构, 进一步搞好3个公路动物防疫监督检查站的标准化建设, 在大中型屠宰厂建设10个检疫工作室。	800 1000		
		动物疫情应急管理	各县(市、区)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指挥中心和应急物资储备库。	1000		
		区域性动物防疫检疫中心站建设	完善区域性动物防疫检疫中心站30个。	1500		
		生物安全隔离区建设	所有种畜禽场及奶牛场达到国家无特定动物疫病净化标准, 建立2个无规定动物疫病生物安全隔离区。	2500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	建设10个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场, 各大型养殖场配套建设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	10000		
4	饲草饲料、兽药	饲料加工企业建设	改建大中型饲料企业11个, 新建加工企业6个, 新增综合加工能力达300万吨。	51000	187500	各县(市、区)
		草地生态保护建设工程	人工种草面积3万亩, 草地改良4万亩, 新购牧草机械20台(套)。	4500		
		秸秆养畜综合利用	新建青贮氨化池30万立方米。购置青贮机械60台(套), 青贮秸秆达120万吨,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40%。	7000		
		兽药生产企业建设	按照GMP标准, 新建兽药生产企业5个, 年总产值达10亿元。	125000		
5	畜产品深加工	生猪屠宰加工	建设年屠宰生猪100万头企业2个, 年屠宰加工能力达400万头。	13000	73500	各县(市、区)
		肉鸡屠宰加工	新增年屠宰加工肉鸡1000万只企业2个, 年屠宰综合加工能力达1亿只。	9500		
		肉鸭屠宰加工	建设屠宰企业1个, 年屠宰加工肉鸭2000万只。	6500		
		肉羊屠宰加工	建设屠宰加工企业3个, 年屠宰加工肉羊100万只。	7500		
		蛋品精深加工	建设蛋品加工企业1个, 年加工鸡蛋10万吨。	14000		
		乳制品加工	建设大型乳制品加工企业1个, 年加工能力达10万吨。	10000		
		熟食加工	建设加工熟食加工企业2个, 年加工能力达1万吨。	13000		

序号	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与内容	项目投资 (万元)	总投资 (万元)	责任单位
6	畜产品质量安全	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体系建设	完善市级、建设县区级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体系	7200	12000	各县(市、区)
		生猪电子标识溯源管理系统	建立生猪质量安全电子标识溯源管理系统, 监控生猪 400 万头	4800		
7	现代物流服务	畜产品物流园区建设	建设 2 个功能集成、经营集约的大型物流园区。	7700	13500	各县(市、区)
		畜禽交易市场	建设安阳县、内黄县大型牛羊交易市场 2 个。	5000		
		冷链物流全程监控与追溯体系建设	建立便捷、高效、低成本的冷链物流信息追溯系统。	800		
8	科技支撑、信息服务	现代畜牧信息平台建设	建设畜牧业综合信息平台, 实现市、县、乡、企互联互通。	1200	3600	各县(市、区)
		引智引技工程	引进省内外科研单位、高等院校的成果、技术, 聘请专家指导和服务	100		
		培训工程	对全市规模养殖户开展标准化技术培训	300		
		专合组织	规范提升 500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	1000		
		家庭农场	培育 500 个新型家庭农场	1000		
9	畜牧生态循环	现代生态循环畜牧科技示范园区	建设现代生态循环畜牧示范园区 30 个, 园区产品实现优质、生态、安全、高效, 园区环境实现零污染、零排放	2000	7600	各县(市、区)
		畜禽规模化养殖粪污治理系统	规模养殖场粪污无害化处理	2400		
		畜禽养殖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建设	建立与养殖规模配套的有机肥加工厂 10 个, 使畜禽粪便资源化利用	3200		
	合计			525000	525000	

主办：市畜牧局

抄送：市委各部门，安阳军分区，省属驻安单位。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1月7日印发
